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承辦人：劉美玲
電話：02-29320212分機551
傳真：02-29323334
電子郵件：pstc-melody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萬華區大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631094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年1-2月份語言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(310941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07年度1—2月份語言自費進修班期資料1份，歡
迎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有興趣者自行至臺北e大 (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
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12月22日止，額滿恕不受理，敬請把
握時效，俾利後續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、臺北市議會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電
2017-12-04
16:14:56
章

裝

訂

線

大理國小 1061204

